附件5

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入库流程图

市备案

县审定

乡审核

村申报

村两委、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或县、乡挂村干部在认真分析本村致贫原因、内外部资源禀赋条件、资金保障和脱贫需求的基础上，组织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广泛征求意见，提出立项意见，确定村级申报项目，并在村内予以公示示后上报。

乡镇要对村申报项目的真实性、必要性，以及建设内容、资金概算、预期效益、贫困群众参与情况和带贫减贫机制等进行审核，审核后在乡镇公示后，报县级扶贫部门。

县级扶贫部门要对乡镇报送项目的科学性、合规性、可行性进行论证，结合脱贫攻坚规划及资金计划，汇总后合理确定项目库储备规模。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负责本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的审定，经公示无异议，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项目库并予公告。

入库项目经公示公告无异议后，县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相关单位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并报市级备案。